

台灣軟電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電話: 03-3670595
製表日期: 2024/11/11

採購單別:332	採購單-一般物品	交易幣別: NTD	匯率: 1	運輸方式:	
採購單號:2024110009		課 稅 別: 應稅外加	營業稅率: 5%	價格條件:	
單據日期:2024/11/11		採購人員: 000602	馮慧文	廠別代號: 002	桃園廠
廠商代號:VT085	台灣博曼	付款條件: PT1090	當月結90天T/T		
廠商全名:台灣博曼有限公司				備 註:	
廠商地址:新北市林口區民享路407號					
聯 絡 人:陳家祥		廠商電話: 02-2601-1332		廠商傳真:	
送貨地址: 桃園市桃園區興華路6號(12:00~13:00休息)				確 認 碼: N	

序號	品號 品名 規格	採購數量	單位	交貨庫別	預 交 日	專案代號	急料
		已交數量	小單位	採購單價 採購金額	參考單別 參考單號	備註 廠商品號	
0001	MISC 年度校驗 X-RAY標準片-鈹 0.104	1 0	台	2245 1000 1000	2024/11/11 361 20241111003		N
0002	MISC 年度校驗 X-RAY標準片-金 0.26	1 0	台	2245 1000 1000	2024/11/11 361 20241111003		N
	以下空白//						

數量合計: 2 採購金額: 2000 稅額: 100 金額合計: 2100

包裝數量合計: 0

1、賣方所交付之產品(含材料、半成品)禁止使用有害物質，並需符合無衝突礦產規範，且需負品質保證責任，不因交貨而免除責任。若日後買方自行發現或被第三方控訴上揭產品有瑕疵時，賣方仍應就其瑕疵所生損失或損害負賠償之責。

2、若雙方有任何爭議，則依買方所在地之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3、若無特別載明，驗收標準則依買方規定。發票及出貨報告，請隨貨送到倉庫，並於外箱上依買方規定，清楚載明採購單號、品號及數量；未依上述規定辦理者，視為不合交付貨程序，將不予驗收及請款。未隨貨附發票者，須於三日內補齊。

核准：

表單編號

QP16 F03

儲蓄年限 $\frac{11}{11}$
 3年